

项目编号：KTJS24（AKCG）001-014

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镇坪县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二〇二四年二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及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响应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及CA主锁），如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及CA主锁）造成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响应无效对待。

2、响应供应商应确保电子响应文件无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签章等），谈判小组将按电子版响应供应商的原则对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响应无效或未成交，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_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4、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2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6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31

重要提示： 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凡未按要求响应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络平台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TJS24（AKCG）001-014

项目名称：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600000	1(600000)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6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27日至2024年02月2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5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3月05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接受大型企业投标。

(1) 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采购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携带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法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在康投建设有限公司（陕西省安康市高

新区万达安康之眼A座506室)联系代理工作人员进行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扩展名为(*.SXSZF)的电子招标文件。未完成投标确认环节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投标。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镇坪县城关镇下新街

联系方式:0915-88234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万达安康之眼A座506室

联系方式:0915-81005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915-8100567

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镇坪县应急管理局
- 2、采购代理机构：康投建设有限公司
- 3、监督管理部门：镇坪县财政局
- 4、谈判供应商：指从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网站或地点下载或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谈判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成交后能顺利录入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二、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第一章至第五章，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谈判供应商未能全面、正确理解谈判文件而产生的误解、疏漏以及所带来的不利后果，其责任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3、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正：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进行质疑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若期限内未提出，视为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无任何异议。

3-3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或公示为准。当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要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谈判文件仅由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发出方可有效，其它获取方式一律拒绝。

三、谈判报价

1、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包含完成本次谈判文件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含软件开发、运输、安装、调试、售后、培训、设备、机械、措施、保险、管理、风险、利润、规费及税费、验收费等所有本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响应报价表中注明本次货物、服务或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必须对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采购内容或服务进行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设备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供应商所报的最终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以降低，但不得以任何理由升高。

4、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谈判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作业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应作无效文件处理。

5、响应报价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

6、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总表为准；

②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及递交

（一）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方式。供应商在响应时须提供电子响应文件，并确保电子响应文件落款处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签字、盖章等），**若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谈判小组将按电子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成交，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电子谈判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①电子谈判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谈判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谈判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谈判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②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③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

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电子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详见第五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未按格式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带来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②谈判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

③谈判供应商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真实、合法、有效，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谈判供应商须提供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

(3) 谈判供应商须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按照规定的格式响应，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在改动处旁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为有效。

(二)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文件的递交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可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谈判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解密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签章、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事宜，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4.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

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 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三）注意事项

1.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响应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3.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4.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谈判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5.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6.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7. 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谈判、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谈判会议

1、谈判会议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举行，谈判大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谈判供应商、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共 3 人（单数）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财政部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中确定谈判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谈判的单位（按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谈判响应文件为准）不少于三家的，按程序进行①资格性审查②符合性审查③谈判及评审④最终报价⑤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第一次报价及最后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5、若供应商不足三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二）响应供应商须提交下表资料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情况表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 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完税凭证 或纳税证明（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 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 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p>注：以上资质证明文件评审结果不合格的谈判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p>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谈判报价	完整无缺项，未超过采购预算，无选择性报价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自谈判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4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合格有效
5	服务期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完整性	响应文件构成无缺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编写响应文件
7	响应内容	与采购内容一致

注：评审不合格响应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三）谈判及评审

1. 谈判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谈判时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谈判的代表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进行电子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2 开标时，由投标人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记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等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各投标人的每轮谈判报价不予公布。

2. 对供应商资格的审查

2.1 对供应商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2 对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在谈判时进行，资格性审查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3 对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 澄清文件将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3.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3.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3.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3.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5.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6.1 谈判小组将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3.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被拒绝。

3.6.3 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

3.6.4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服务、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则可进行二次报价。

3.6.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商务或技术条款有偏离的；
- 3) 谈判响应文件无供应商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4)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7)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
- 8) 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10)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 1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1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 13)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不能识别的；
- 14)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5)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7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4. 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5. 评审方法

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6. 评审程序

6.1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6.2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多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总得分高低情况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公告期满后按照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

3、成交供应商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在康投建设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发现成交候选人技术参数造假者，废除成交候选人资格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依次由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候选人。

4、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5、响应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财库〔2014〕214号文件执行。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取与缴纳方式：

①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依据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详见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②支付方式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七）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并对采购合同内容进行审核确认。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批程序办理。

4、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供应商拒绝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3）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谈判响应文件的；

（4）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或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5）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6）响应文件未通过密封性检查的；

- (7) 供应商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
- (8)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的；
- (9) 响应文件未能通过综合评审的；
- (10)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填写不完整、不规范或经审查无效的；
- (12) 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 (13) 有明显不符合谈判项目范围及要求的；
- (14) 附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七、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响应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

③由谈判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注：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行业与谈判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不一致，则不予认定为中、小微企业。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供应商应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②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代理商还须提供生产商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2。

（4）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5）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八、质疑与投诉

1、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1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者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人提起的质疑或者投诉，应当提交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

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

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投诉的日期。

2.4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建设内容

1. 建设目标：[]

2. 建设内容：[]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要求及质量标准，且须与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若因甲方坚持整改意见造成项目延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甲方提出整改意见造成损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款。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项目资料，场地和便利帮助，并配合支持乙方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工作，如因甲方原因造成项目进度延迟，则项目实施周期相应顺延，乙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乙方权利和义务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按期完成建设交付。

乙方应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合同期限内乙方负责维护服务，维护形式包含但不限于热线服务、远程系统诊断服务、定期回访调查服务等。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时间：_____、地点：_____。

2、本合同设计建设内容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共同对项目进行联合验收，当系统满足验收要求时，在验收结束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代表签署验收合格书，并向乙方提供原件。系统自通过验收之日起进入系统维护期。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系统，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保密

5.1本合同一方(“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就本合同)所提供/披露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统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5.2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接受方不得将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对外披露。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5.3接受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接受方应当在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5.4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 并非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3) 由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

(4) 法律要求接受方披露的，但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5本条约定不适用于各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保密资料的情形。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报价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12个月，并免费提供24个月售后维护服务

第七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资金性质：人民币。

2、付款方式：

2.1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

2.3项目完成初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

2.4 项目完成终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

第八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报价文件规定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小时内响应，给出处理方案。

3、维护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乙方明确专人负责项目的售后、技术咨询等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反馈的系统故障问题后___ 小时内响应，响应后根据故障内容及时进行处理。

4、维护期内，乙方提供多种维护服务，包括远程维护、热线维护、热线服务、定期巡检服务等，确保合同期限内软件平台运行稳定。

第九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调试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应对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交甲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周，甲方应当按照合同余款[]%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费累计达4周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周，乙方应当按照合同余款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合同总费用的[]%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负责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5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相反约定，乙方根据本合同承担的各项责任之累积，不得超过合同总费用；乙方对甲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其他间接损失或后果性经济损失不承担责任；甲方数据属甲方所有，甲方应负责数据备份，乙方对甲方数据的丢失或损坏不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对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两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依照应急管理部《视频会议系统通用技术规范》、《关于印发地方应急管理信息化 2021 年建设任务书的通知》、陕西省应急管理厅《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乡镇视频会议系统和现场应急指挥通信设备标准化建设的通知》（陕应急〔2023〕107号）等相关要求，在县应急管理局部署多点控制单元MCU、多会议控制系统软件，在各乡镇会场建设视频会议室，利旧现有县局视频会议室的终端设备，实现视频会议应用，确保与全省现有政务外网视频会议系统互联互通互控，实现应急指挥从区县到乡镇（街办）“最后一公里”的全覆盖。

二、商务要求

1.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完成。
3.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之日起1年

4. 服务进度及要求：双方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完成乡镇视频会议系统项目，具体包含：系统部署，系统交付测试、镇坪县应急管理局及各乡镇账号开通、系统监管用户账号开通、各角色用户培训等。系统基础业务数据和视频数据接入交付使用后设立 2 个月调试期。

三、服务内容

为确保服务正常履约，服务内容应包括定期检修、系统维护、发生故障时应急响应服务、操作培训等。

1、定期检修服务：乙方负责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定期检修服务，并定期做好维护保养记录，乙方做定期检修时应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相关操作指导。

2、应急响应服务：乙方应在项目所在区域长期配备合格的维护人员和必备的工具；接到紧急报修电话后，指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经甲方同意后实施修复。

3、操作培训：乙方应提供相应服务指导手册及培训课程，确保甲方人员掌握使用。在甲方使用时遇到的问题，乙方随时提供咨询指导。

四、技术要求

1. 技术服务的目标：供应商提供技术服务，为采购单位建立乡镇视频会议系统体系，实现各乡镇区域化监管，提升政府部门科学监管和应急能力。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运行稳定、安全可靠，实现省、市、县、乡四级系统互联互通。

2. 技术服务的内容：供应商为采购单位建设乡镇视频会议系统并提供相应的运维保障服务；详细服务内容见附件一（技术服务清单）。

五、保密条款

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次采购响应内容及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

项目及服务完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7%；

运行维护期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维保费。

2. 货款支付单位为:镇坪县应急管理局；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以镇坪县应急管理局指定为准。

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描述	数量	单位
一、乡镇视频会议系统				
1	云多点控制单元(MCU)	<p>1、▲MCU支持与现有安康市应急管理局政务外网视频会议系统MCU无缝对接，实现互联互通互控。（投标人需提供经生产企业技术确认的证明材料作为证明材料）</p> <p>2、MCU采用嵌入式一体化设计，标配双电源冗余备份，保证设备7*24小时长时间连续运行。</p> <p>3、本次配置不少于10个1080p60fps高清终端并发入会能力（满足镇坪县应急管理局会议室以及辖区7个乡镇1080p60fps高清终端并发入会能力），单台设备支持平滑扩容到不少于64个1080p60fps终端接入能力。（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最大终端接入数）</p> <p>4、★支持ITU-T H. 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p> <p>5、支持H. 264视频协议；支持H. 239、BFCP双流协议标准；会议速率128Kbps—8Mbps。</p> <p>6、支持G. 711、G. 722、G. 728、G. 722. 1AnnexC、G. 719、MPEG4-AAC LC/LD、Opus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的宽频效果。</p> <p>7、支持同时召开多组1080P高清多画面会议的能力，且每组会议最大多画面数均≥25，各组会议之间互不干扰。</p> <p>8、▲支持即时通信功能，即时通信客户端支持查看组织架构、文字聊天、文件传输、分组讨论、自主召开多方视频会议、文档共享、程序共享等功能。（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p>9、▲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可以直接选择需要参加的虚拟会议室加入。（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10、▲支持设备拓扑，显示设备ID、设备名称、设备类型以及设备的启用状态。支持实时监控设备的运行状态，包括设备在线状态、注册状态、异常告警等。支持会议实时监控预览，聆听声音。（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11、▲支持多路视频回传、推送会场列表到上级单位实现全省政务外网视频会议统一联网应用。（投标人需提供经生产企业技术确认的证明材料作为证明材料）</p> <p>12、支持HTTPS、H. 235、AES、TLS、SRTP等多种安全标准；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p> <p>13、▲具备设备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的证书。（投标人需提供证书复印件证明）</p>	1	台

2	会议控制系统软件	<p>1、★可实现对会议系统的配置和操作。</p> <p>2、支持会议模板的创建、保存、修改、复制和删除，在模板中可设置编码格式、会议速率、分辨率等会议参数。</p> <p>3、支持查看所有现存会议及其基本信息，提供列表的创建、修改、保存和删除。</p> <p>4、支持对正在召开的会议进行操控，包括切换发言人、设置多画面合成、双流、会议自动级联、虚拟电视墙、会议点名、会议轮询、一键静音、一键哑音等会议功能。</p> <p>5、支持用户管理、认证、授权与分级等操作。</p> <p>6、支持及时记录操作的种类、时间等信息，支持按分类、时间进行日志查询操作。</p> <p>7、▲具备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投标人需提供证书复印件证明）</p>	1	项
3	乡镇会议终端（会议屏）	<p>1、▲设备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内置摄像头（支持物理遮挡，保护隐私）、麦克风、扬声器、编解码器、触控屏。（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2、产品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支持7×24小时开机运行。</p> <p>3、▲核心编解码器内置主芯片（视频、音频）采用国产芯片，采用硬件编解码方式，产品稳定。（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4、▲支持H. 323、SIP、RTC通信标准。（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5、≥65英寸触摸屏，分辨率≥4K 60fps，屏体采用零贴合工艺（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6、内置超清智能摄像机，采集分辨率≥4K30，内置摄像机最大水平视角≥87°，支持4倍数字变焦（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7、▲在无OPS模块时，支持主流4K30解码情况下，辅流支持4K30解码（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8、支持≥2路 HDMI 2.0视频输入接口；≥1路 HDMI 2.0视频输出接口。</p> <p>9、支持同声字幕功能，通过声音转文字技术，把发言人的语音实时转写为字幕。（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10、支持低带宽高清，支持384Kbps带宽下召开H. 265协议下的1080p30会议，音视频流畅</p> <p>11、▲支持通过PC电脑直接连接控制口，作为PC的触控屏进行使用，通过触控屏对笔记本电脑进行反</p>	7	台

		<p>向操作。（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12、▲支持国密算法，支持基于芯片进行系统安全启动。（投标人应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p>13、▲产品具备节能认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投标人需提供证书复印件证明）</p> <p>14、★除屏体外，本次配置无线投屏器×1，满足本地及会议中无线投屏应用；配置全向界面麦克风×1，满足360°全向拾音。</p>		
4	乡镇设备运输安装调试	县级及各乡镇会议终端部署及接入调试费用	8	点位
二、会议扩声及显示系统				
1	HD专业功放	<p>1. 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p> <p>2. 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p> <p>3. 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p> <p>4. 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p> <p>5. 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p> <p>6. 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p>	1	台
2	专业音箱	<p>1. 阻抗：8Ω</p> <p>2. 频响：等同或优于70Hz~20KHz</p> <p>3. 额定功率≥120W</p> <p>4. 灵敏度≥95dB/W/M</p> <p>5. 水平覆盖角≥120°，垂直覆盖角≥60°</p> <p>6. 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p> <p>7. 低音：6.5"低音×1</p>	2	只
3	支架	<p>固定面板固定孔尺寸（长*宽）：34mm*34mm</p> <p>箱体固定面板固定孔尺寸：110mm</p>	2	只
6	调音台	<p>1. 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p> <p>▲2. 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提供接口图佐证）</p> <p>3. 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p> <p>4. 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p> <p>▲5. 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提供接口图佐证）</p>	1	台
7	音频处理器	1. 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4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4路	1	台

		<p>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p> <p>▲2. 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12段参量均衡，≥31段图示均衡、闪避器、AGC自动增益、AM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音频矩阵。（提供设备界面截图佐证）</p> <p>▲3. 输出通道支持≥12段参量均衡，≥31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提供设备界面截图佐证）</p> <p>4. 高性能专业DSP处理器，支持≥32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p> <p>▲5. 具有2英寸IPS真彩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提供设备界面截图佐证）</p> <p>▲6. 支持通过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面板具备USB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及接口截图佐证）</p> <p>7. 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p> <p>8. 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p> <p>9. ≥8个场景预设，支持场景信息导入、场景信息导出。</p>		
8	无线话筒	<p>1. 采用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微电脑集成中央处理器CPU总线控制系统。</p> <p>2. 兼容手动选频和红外自动对频锁定频道，杂讯锁定静噪控制及音码锁定静噪控制。</p> <p>3. 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p> <p>4. 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p> <p>5. 频率范围：支持等同或优于640-690MHz、807-830MHz。</p> <p>6. 支持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p> <p>7. 系统包括有≥一台主机+≥四台桌面式无线麦克风</p>	1	套
9	98寸电视机	<p>HDMI (ARC) 接口：有</p> <p>HDMI2.0接口数：1个</p> <p>USB3.0接口数：1个</p> <p>HDMI2.1接口数：2个</p> <p>数字RF接口：支持数字RF接口</p> <p>USB2.0接口数：1个</p>	1	台

三、网络接入				
1	县级网络接入	100M带宽	1	条/年
2	乡镇网络接入	10M	7	条/年
四、县局会议室综合布线改造及施工				
1	音频连接线	1.8米音频连接线：卡侬头（母）*1卡侬头（公）*1，线径：0.3mm	6	根
2	音频连接线	1.8米音频连接线：3.5（耳机插头）*1,6.35话筒插头*2,线径：0.3mm	2	根
3	音箱线	金银线200芯	200	米
4	辅材	包含改造过程中涉及到的接插件、PVC25管材、水晶头、电源线、六类网线等	1	项
5	施工	包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综合布线等	1	项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项目编号:KTJS24 (AKCG) 001-014

镇坪县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第 1 部分 谈判响应函
- 第 2 部分 响应报价一览表
- 第 3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第 4 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第 5 部分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第 6 部分 谈判方案说明
- 第 7 部分 售后服务承诺
- 第 8 部分 谈判所需的其他材料

第 1 部分 谈判响应函

镇坪县应急管理局：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谈判公告（采购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货物或服务谈判总价为元（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

2.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谈判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6.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第 2 部分 响应报价一览表

一、响应报价总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交货期	_____ 日历天
质保期	_____ 年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1、采购人不接受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谈判供应商在此表中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2、“响应报价总表”应与“响应报价分项价格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分项价格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1、供应商谈判时不得更改采购人发出的清单数量，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其作出无效响应的处理。

2、本表中的总价应与响应报价总表相一致。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 3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 需填写此证明, 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谈判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p>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p>
--	---------------------------

<p>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职务：_____</p>	<p>（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p>
---	------------------------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严重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谈判文件中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6 部分 谈判方案说明

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编制谈判方案，格式自拟。

附表 1:

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配置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工作年限	拟定本项目职务	有无资格证书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提供双方签订的劳务合同或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若有有效的资格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 学校				专 业	
学位		职称		职 务	
现所在机 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 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的相关资料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表 3:

类似业绩一览表

年份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供应商提供（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第 7 部分 售后服务承诺

依据谈判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及《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服务承诺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 8 部分 谈判所需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为_____，本
公司郑重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
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